

证券代码：400098

证券简称：航通3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筹资成本，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为期三年的《金融合作协议》。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服务、贷款服务、其他综合信贷服务、结算和监管机构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服务。

因财务公司系公司股东、同时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 1.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合作协议，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财务公司具备相应的资质，关联交易资料齐全，程序合法、有效，能够保证定价公允，有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上述议案无异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已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认真审查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并在充分了解公司本次交易的背景信息前提下，针对相关资料进行了必要的

沟通，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获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

3.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

4. 此项关联交易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对该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嘉豪国际中心 B 座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嘉豪国际中心 B 座 6 层、12 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 43.85 亿元

主营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经批准的保险兼业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法定代表人：王文松

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财务公司系公司股东、同时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定价情况

### (一) 定价依据

财务公司提供的各项金融服务价格应当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国内一般商业银行的利率、费率及收费标准等市场化交易条件。

##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财务公司拟签订的金融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为：

### （一）金融服务内容

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贷款服务及其他综合信贷服务、结算和监管机构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其中财务公司将通过“内部账户”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存款和结算服务，公司及子公司可通过财务公司司库系统办理内部账户的代理支付等业务。

### （二）金融服务交易的额度

1. 存款服务：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开立的内部账户的存款日均余额不高于人民币 15 亿元。

2. 结算服务：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在财务公司开立的内部账户进行的结算服务不收取结算服务费用，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其银行账户结算产生的结算服务费用（例如跨行汇划手续费等）由公司及子公司自行承担。

3. 贷款及其他综合信贷服务：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贴现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具体以实际办理为准。

### （三）金融服务原则

1. 公司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应不突破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的定价指导要求，不低于国有商业银行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

2. 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国有商业银行向公司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

3. 除存款和贷款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财务公司收费标准应不高于国有商业银行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4. 根据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财务公司将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为公司定期提供综合授信业务。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贴现、

担保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

（四）金融服务期限

该合作协议有效期为三年。

（五）其他

财务公司应确保资金管理网络安全运行，保障资金安全，控制资产负债风险，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支付需求。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获得更多的金融服务，降低金融服务成本，可以使公司以较低成本获得信贷支持，并可逐步借助财务公司金融平台，为公司实现资金集中管理模式和运作方案，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产生不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